

村（社区）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uidelines for enterprises to develop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for village
(community)

2025 - 07 - 22 发布

2025 - 09 - 01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应急预案编制原则 1

5 应急预案编制程序 1

6 预案内容与编制要点 2

7 附件 5

附录 A（资料性） 各灾种处置要点（例） 7

附录 B（资料性） 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例） 8

附录 C（资料性） 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例） 9

附录 D（资料性） 应急救援队伍情况表（例） 10

附录 E（资料性） 脆弱人群名录（例） 11

附录 F（资料性） 主要风险清单（例） 12

附录 G（资料性）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例） 13

附录 H（资料性）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例） 14

附录 I（资料性） 应急避难场所清单（例） 15

参考文献 1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天津市应急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天津市应急管理局、天津师范大学、天津市应急管理科学技术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温志强、李礼、穆瑞欣、高军、毕宏音、郝雅立、杜洵、李永俊、付美佳、赵一明。

村（社区）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村（社区）应急预案编制的原则、程序、内容与要点等基本要素。
本文件适用于本市村（社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制修订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突发事件 emergency

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

3.2

应急预案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基层组织、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为依法、迅速、科学、有序应对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危害而预先制定的方案。

3.3

应急响应 emergency response

针对突发事件，依据应急预案采取的应急行动。

3.4

应急演练 emergency exercise

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情景，依据应急预案而模拟开展的应急活动。

4 应急预案编制原则

村（社区）应急预案编制坚持“依法规范、简明实用”原则：

- 依法规范。编制程序、预案内容与编制要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上级政府应急管理相关制度规范；
- 简明实用。立足村（社区）辖区组织体系、应急资源、队伍和能力，改变以往预案“上下一般粗”的突出问题，形成村（社区）“一本通”预案。结合辖区突发事件风险特征，借鉴相关典型案例，灵活设定应急预案编制程序、响应程序和处置措施，突出自救互救、应急处置和疏散转移，力求符合实际、贴近实战、切实可行。

5 应急预案编制程序

5.1 成立编制工作组

5.1.1 成立以村（社区）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制定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应急预案编制工作。

5.1.2 编制工作组可邀请有关专家及有现场处置救援、应急预案管理经验的人员参加或指导。

5.2 前期工作

5.2.1 开展应急预案编制前期工作，收集与预案编制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分析掌握本辖区主要风险，分类调查统计本辖区内具有专业应急救援能力的志愿者、队伍、应急单位（机构）和物资装备、交通运输工具、避难场所等，必要时对本辖区居民应急资源情况进行调查，为制定应急响应措施提供依据。

5.2.2 综合分析相关典型案例，提高预案编制的针对性。

5.3 文本起草

5.3.1 根据前期工作的结果，研究编写应急预案文本。

5.3.2 村（社区）应急预案侧重明确风险点位、应急响应责任人、预警信息传播与响应、人员转移避险、应急处置措施、应急资源调用等内容，突出快速、灵活、具体的处置特点。

5.4 征求意见

5.4.1 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或实际需要，征求辖区内相关村（居）民代表、辖区内相关单位法人、其它组织、有关救援队伍等意见建议。

5.4.2 编制单位应根据反馈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修改，整理意见采纳情况说明。

5.5 审批发布备案

5.5.1 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将应急预案有关材料报村（社区）按程序审批，由村（社区）主要负责人签发实施，并向乡镇（街道）报备。

5.5.2 应急预案通过广播、公示栏、微信、入户等方式，向本村（社区）居民公布。

6 预案内容与编制要点

6.1 风险概况

6.1.1 基本情况

全面分析村（社区）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地理位置、住户、物业、学校、医院、可提供生活必需品的超市、应急避难场所等。

6.1.2 风险识别

识别可能面对的突发事件，主要包括：

- a) 自然灾害。如洪涝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等；
- b) 事故灾难。如生产安全事故、交通事故、公共设施设施事故、环境污染事故等；
- c) 公共卫生事件。如传染病疫情、食品安全、动物疫情等；
- d) 社会安全事件。如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等。

6.2 应急组织机构

6.2.1 领导小组

村（社区）“两委”在乡镇（街道）的领导下，统筹调配本辖区各类资源和力量，组织开展应急工作。村（社区）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由村（社区）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成员由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以及村（社区）“两委”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人员组成。

6.2.2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

村（社区）应急领导小组的职责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a) 组织编写、修订村（社区）应急预案；
- b) 防范化解辖区内主要风险隐患；
- c) 组织开展预警响应、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 d) 协助上级开展应急处置救援、善后处置、管理使用发放应急物资等工作；
- e)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宣教培训工作。

6.2.3 工作人员

村（社区）日常值班工作可与本地安保工作结合，由治安巡逻队、楼群组长、物业保安、志愿者等开展。根据实际情况设置联络岗、抢险岗、治安岗、救护岗、疏散岗、后勤岗等岗位，明确岗位负责人员。

6.3 监测与预警响应

6.3.1 风险监测

6.3.1.1 主要针对幼儿园、学校、社区卫生院等人员密集场所，超市、饭店、企业等生产经营单位，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公共设施，山林、蓄滞洪区等点位进行风险排查，明确辖区内主要风险和危险源。

6.3.1.2 明确风险监测与信息报告的职责任务与责任人。

6.3.1.3 及时上报突发事件苗头信息、灾情险情等信息。

6.3.2 信息报送

6.3.2.1 明确村（社区）在突发事件发生后立即主动开展情况排查核实，并将排查核实到的有关信息按规定向所在乡镇（街道）、县级有关部门或 110、119、120 等接处警机构报告。

6.3.2.2 通知辖区内受威胁的相关单位和群众。

6.3.3 预警响应

6.3.3.1 明确村（社区）建立值班值守制度，值班室及有关责任人员要保持通信联络畅通，及时接收上级有关部门发布的预警和警报信息，密切关注广播、电视、互联网媒体播发的预警信息。

6.3.3.2 明确接到预警信息后的传递措施、负责人和工作任务。

6.3.3.3 明确针对老、弱、病、残、孕等脆弱人群和学校、养老院等特殊场所的传递措施，可通过广播、显示屏、宣传栏、微信群、电话、“大喇叭”、锣鼓或组织人员逐户通知等方式，最大限度扩大预警信息传递范围、落实响应机制。

6.4 应急响应

6.4.1 响应程序

明确接到突发事件信息后，应急领导小组应当采取的响应行动。

6.4.2 应急处置

明确现场处置措施，主要包括：

- a) 现场集结。村（社区）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立即带领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赶到现场，快速召集应急小分队进行紧急处置；
- b) 信息报告。第一时间拨打 119、110、120 等报警和急救电话，并由村（社区）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向上级机关报告情况，向就近的应急救援力量通报情况，请求增派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现场救援；
- c) 秩序维护。根据现场需要，组织村（社区）民兵、物业保安等人员划定警戒区域，设置警戒标志和岗哨，禁止无关人员、车辆等进入警戒区域，维持现场秩序，协助公安民警做好安保工作；
- d) 疏散转移。双联户、“第一响应人”、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等组织本村（社区）群众转移和疏散至安全地或紧急避难场所，对老、弱、病、残、幼等脆弱人群进行优先安置，应确定专人负责叫应叫醒和转移安置；
- e) 抢险救援。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条件下开展应急处置，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协助专业救援队伍开展人员搜救、灾情应急处置；
- f) 人员救治。对转移到安全地带的伤员进行初步检查及救治，并向 120 告知伤者基本情况，争取救治时间；
- g) 物资保障。提供食品、饮用水、衣被、医疗、住宿等基本生活物资，确保转移和受灾人员得到妥善安置；
- h) 宣传引导。做好现场舆情收集、灾情统计、宣传引导及安抚工作。

6.4.3 各灾种处置要点

根据辖区内的实际情况和面临的主要风险，有选择地针对地震、地质灾害、洪涝、火灾、雨雪风雹、水电气热事故、房屋倒塌、电梯事故、传染病疫情等突发事件，明确发生后的应急处置责任主体、响应程序和措施等。各灾种处置要点参见附录A。

6.4.4 应急支援

6.4.4.1 明确有关责任人员负责协调联系上级有关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参加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6.4.4.2 所在地乡镇（街道）或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到达现场后，现场负责人及时汇报现场情况，服从统一指挥和管理，协助开展现场处置，做好相应保障工作。

6.4.5 响应结束

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并确认危害因素排除，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或者人民政府宣布响应终止后，村（社区）及时终止有关应急措施。

6.5 善后处置

明确善后处置措施，协助乡镇（街道）做好善后处置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a) 协助乡镇（街道）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 b) 救济救助受灾群众；
- c) 接受并分配救灾物资；

- d) 恢复社会秩序；
- e) 按照上级要求，协助开展灾情核定；
- f) 做好遇难人员、伤员的善后处理及家属抚恤工作；
- g) 协助开展疫病防治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

6.6 应急保障

6.6.1 队伍保障

6.6.1.1 明确本辖区主要的应急队伍保障，依托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民兵队伍、网格员、灾害信息员、护林员、辖区物业、企业、志愿者等组建专（兼）职基层应急救援队伍或应急突击队。

6.6.1.2 负责传递预警信息、开展自救互救、转移安置人员、道路引导，协助做好秩序维护、物资发放等工作。

6.6.2 物资保障

明确依托现有应急服务（救援）站、医疗救护站、微型消防站等场所，配置应急物资装备，包括通信设备、车辆、救援工具等，明确物资储备地点、种类、数量和动态管理机制等。

6.6.3 场所保障

6.6.3.1 根据本辖区条件，选择空旷的公共场地或室内场所等作为紧急避难场所，明确负责人员、联系方式、容纳人数、地点和必要的设施等。

6.6.3.2 村（社区）可结合实际明确医疗、电力等其他保障措施。

6.7 预案管理

6.7.1 明确应急预案发布主体、施行日期以及修订要求。

6.7.2 明确村（社区）要组织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应急处置能力。

6.7.3 对应急预案涉及的相关人员进行宣讲培训。

7 附件

村（社区）可结合基层应急工作的实际需求，可采取文本、表格流程图等形式，编制或列出应急预案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 a) 村（社区）基本情况。明确地理位置、山域水域、住户、物业、学校、医院、养老机构、可提供生活必需品的超市、应急避难场所等；
- b) 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明确应急领导小组和有关应急工作组相关人员、辖区物业、企业和上级单位有关人员的联系方式。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参见附录 B；
- c) 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明确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负责人及其联系方式。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参见附录 C；
- d) 应急救援队伍清单。列出应急工作中需要联系的部门、机构或人员的多种联系方式，当发生变化时及时进行更新。应急救援队伍情况表参见附录 D；
- e) 脆弱人群名录。明确本村（社区）老、弱、病、残、孕等脆弱人群。脆弱人群名录参见附录 E；
- f) 主要风险清单。列出本村（社区）主要灾种、危险源、风险以及主要控制措施等。主要风险清单参见附录 F；

- g)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列出应急预案涉及的主要物资和装备名称、型号、性能、数量、存放地点、运输和使用条件、管理责任人和联系电话等。应急物资装备清单参见附录 G；
- h)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列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职责，主要包括岗位、姓名、应急程序和应急职责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参见附录 H；
- i) 应急避难场所清单。明确所在区域、场所名称、容纳人数、管理责任人和联系电话等。应急避难场所清单参见附录 I；
- j) 应急疏散示意图。根据避难场所清单，明确疏散路线、疏散分组、组织主体等；
- k) 有关协议或者备忘录。列出与相关应急救援部门签订的应急救援协议或备忘录。

附 录 A
(资料性)
各灾种处置要点 (例)

各灾种处置要点示例见表A. 1。

表A. 1 各灾种处置要点 (例)

类别	主要灾种	处置要点
自然灾害	地震	明确地震灾害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组织疏散转移与安置、向上级报告灾情、动员村（居）民开展自救互救、配合维护现场治安、配合上级部门发放救灾物资、做好群众安抚工作等
	地质灾害	明确突发地质灾害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组织避险转移、对受灾村（居）民进行安置、向上级报告灾情、配合抢险救灾工作、配合维护现场治安等
	洪涝	明确洪涝、台风灾害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开展风险巡查、组织避险转移、清除窨井盖上的堵塞物、对受灾村（居）民进行安置、配合抢险救灾工作等
事故灾难	火灾	明确火灾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第一时间拨打119、疏散群众撤离火灾现场、拉好警戒线、保障自身安全前提下组织扑火灭火行动、引导消防队伍抵达预定位置，疏导周边交通道路，帮助引导消防水源等
	水电气热事故	明确水电气热事故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通知有关行业部门或运营单位、疏散转移相关人员、配合相关部门或企业实施抢修工作、配合上级政府和部门发放救灾物资、做好群众安抚工作等
	电梯事故	明确电梯事故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进行心理安抚、告知自救方法、协助消防打开电梯等
公共卫生事件	传染病疫情	明确突发传染病疫情发生后有关责任主体的响应程序和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主要包括：配合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进行隔离封控、做好安抚工作、做好公共场所消毒、做好辖区的摸排登记工作、为村（居）民提供生活保障等
社会安全事件		

附 录 B
(资料性)
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 (例)

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示例见表B. 1。

表B. 1 应急领导小组通讯录 (例)

序号	职务	姓名	分管工作	电话
1				
2				
3				
4				
5				
村 (社区) 24小时值班电话				

附 录 C
(资料性)

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例）

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示例见表C. 1。

表C. 1 网格员、应急救援力量联络通讯录（例）

序号	名称	姓名	职务	政治面貌	电话
1	二级网格长				
2	第1网格员				
3	第2网格员				
4	第3网格员				
5	第4网格员				
6	(应急救援力量、规模)		负责人：		

附 录 D
(资料性)
应急救援队伍情况表 (例)

应急救援队伍情况表示例见表D. 1。

表D. 1 应急救援队伍情况表 (例)

归属	名称	驻地	专业特长	规模	物资装备	到达时间	通讯方式
专业应急救援队伍							
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社会应急力量							

附 录 E
(资料性)
脆弱人群名录 (例)

脆弱人群名录示例见表E. 1。

表E. 1 脆弱人群名录 (例)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脆弱人群特质	住址	直系亲属/监护人联系电话	备注
老年人							
儿童							
患病者							
残疾人							
孕妇							

附 录 F
(资料性)
主要风险清单 (例)

主要风险清单示例见表F. 1。

表F. 1 主要风险清单 (例)

类别	主要灾种	危险源	主要风险	主要控制措施
自然灾害				
事故灾难				
公共卫生事件				
社会安全事件				

附 录 G
(资料性)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 (例)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示例见表G. 1。

表G. 1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 (例)

类别	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储备方式	管理单位	维保状况
抢险救援保障物资						
应急救援力量保障物资						
受灾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物资						

附 录 H
(资料性)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 (例)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示例见表H. 1。

表H. 1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 (例)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卡				照片
岗位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	姓名		
应急程序		应急职责		
应急响应	启动预案	收到预警突发事件信息后，启动应急预案。若发生人员伤亡、火灾等未报警时，应立即报警		
	信息上报	向乡镇（街道）应急值班室上报突发事件		
	赶赴现场	同时村（社区）相关负责人立即赶赴事发现场，进行应急处置，本人10分钟内赶赴现场		
机构启动	启动应急小组	通知各应急小组组长赶赴现场、开展工作		
	人员集结	通知各小组组长集结党员、网格员、志愿者等，按需进行分组分工		
		根据需求集结救援队、消防队等外部应急力量		
现场处置	信息收集	了解现场突发事件情况、人员伤亡情况、救援开展情况、损失情况等		
	应急处置	协调开展现场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安置等工作		
应急救援	信息跟踪	向现场负责人了解现场救援开展情况		
		向应急小组组长了解受灾情况和救援进展		
		向乡镇（街道）应急指挥部报告灾情		
	应急会商	主持召开应急会议（形式不限），传达乡镇（街道）最新指令，分析现场情况，调整应急方案、下达处置任务		
协同救援	专业救援队伍到达现场后，说明受灾情况，开展救援辅助工作			
应急供保	应急物资供保	开启村（社区）应急物资仓库，协调乡镇（街道）应急物资		
	生活救助	协调村（社区）商超，提供生活物资保障		
响应终止		救援结束、群众生活基本恢复、具备相应终止条件时，下达应急响应终止指令		

附 录 I
(资料性)
应急避难场所清单 (例)

应急避难场所清单示例见表I. 1。

表I. 1 应急避难场所清单 (例)

级别	场所名称	场所位置	容纳人数	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紧急避难场所				
固定避难场所				
中心避难场所				

参 考 文 献

- [1] GB/T 29639 – 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 [2] 国办发〔2024〕5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 [3] 应急厅函〔2023〕231号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乡镇（街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和《村（社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的通知
 - [4] 津政规〔2021〕1号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
-